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56-6292

聯絡人：龔琳晏

電 話：02-7736-6184

受文者：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5日

發文字號：臺教技(四)字第10900560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計畫格式、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格式
(0056017A00_ATTCH2.odt、0056017A00_ATTCH1.odt)

主旨：有關109學年度本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東南亞語言與產業
(學分)學程計畫(含108學年度第2年延續計畫及109學年度
新案)及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提報事宜，詳如說明，請查
照。

說明：

一、本部前於108年10月5日修正發布「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培
育東南亞語言及產業專業人才計畫申請要點」，並於同年
月日以臺教技(四)字第1080100240C號函知各校在案。

二、有關補助開設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計畫，說明如
下：

(一)辦理期程：申請當學年度至次學年度(共二學年度)。

(二)學生人數：一班至少20人，應優先錄取新住民二代學
生。

(三)必修學分，應包括下列課程內容：

1、東南亞語言課程(包括越南語、泰語、馬來語、印尼
語、緬甸語等新南向國家當地語言)。

2、東南亞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及專業相關課程：

(1)政治、經貿、產業、法律及文化議題課程。

(2)開設應用於不同產業需求之專業課程。

3、海外見習或實習課程。

三、有關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計畫，說明如下：

(一)申請對象：技術學院及科技大學一年級至四年級、專科學校四年級及五年級之在學學生，其原生家庭父母任一方具東南亞國家國籍者。

(二)補助標準：補助學生獎助學金為每位新臺幣8萬元。

(三)學生應配合事項：學生應赴東南亞國家之臺商企業見習或實習，時間至少四週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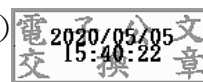
(四)學校應配合事項：訂定甄選學生之相關規定（包括申請對象、申請方式、審核基準、程序、時間、親師宣導等機制）並上網公告，另應提供學生充分之見習或實習相關資訊。

四、109學年度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計畫(含108學年度第2年延續計畫及109學年度新案)及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執行日期為109年8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學生赴東南亞國家見/實習如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得另案申請展延至多1年

五、請依附件格式於109年5月29日(星期五)前函報計畫1式1份至本部，另寄送4份(電子檔請寄至acexch@ntut.edu.tw)至提昇臺灣技職教育國際化工作小組（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辦理審查作業，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提昇臺灣技職教育國際化工作小組，劉小姐02-2771-2171#3908。

正本：各公私立技專校院(不含永達技術學院、亞太創意技術學院、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

副本：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提昇臺灣技職教育國際化工作小組)



裝

訂

線



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
「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
108學年度第2年延續案與109學年度第1年計畫申請
(109年8月1日~110年7月31日)

(計畫名稱)

專責單位/承辦資訊：

計畫別	☐ 108學年度第2年延續計畫申請 ☐ 109學年度第1年計畫申請
計畫執行學校	
專責單位	
專責承辦人姓名	
專責承辦人聯繫方式	電話：
	電子信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目 錄

第壹部分：108 學年度(第 1 年)成果(自 108 年 8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

- 一、前言
- 二、計畫成果基本資料表
- 三、計畫成果執行情形
- 四、見習/實習與課程配合情形
- 五、見習/實習心得報告
- 六、經費支用情形(截至 109 年 4 月底)
- 七、附錄

第貳部分：108 學年度(第 2 年延續)計畫或 109 學年度(第 1 年)計畫(自 109 年 8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

- 一、計畫整體性目標
- 二、專責窗口、校內資源整合及配置之建置規劃
- 三、課程規劃
- 四、合作機構應配合事項之規劃
- 五、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預期效益

第壹部分：108 學年度第 1 年成果

(申請 109 學年度第 1 年計畫者，此部分免填)

第一部分：108 學年度第 1 年成果

一、前言

二、計畫成果基本資料表

● 課程統計表

序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必/選修	開課學期	授課老師	業界老師	修課人數
1							
2							
3							
4	自行新增欄位						

➤ 開課成效說明：

● 辦理活動成效（業界專家座談及演講、比賽活動等）

※如為業界專家分享，請於活動內容中補充講者相關經歷。

NO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	活動目的	參與對象及人數
1					
2					
3	自行新增欄位				

➤ 活動成效說明：

三、計畫成果執行情形

請依照下表確實填寫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計畫的實際執行情形。

策略	具體執行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達成率(%)
課程執行情形		● 針對此計畫新開的專業課程 ● 課程內容與實習內容的關聯性	
海外	● 見/實習機構	● 媒合廠商數及特色	

策略	具體執行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達成率(%)
外見 / 實習內容	● 見/實習內容	● 實習內容	
見 / 實習內容的培訓成效	● 預期效益	● 課程是否對學生未來有實際幫助 ● 學生實際得到的技能有哪些	
自行新增			

四、見習/實習與課程配合情形

(一) 合作機構資料表(如有多家合作機構應分列)

公司名稱		公司類別		
公司統一編號		成立時間		
資本額		e-mail		
聯絡人		單位/職稱		
連絡電話		傳真電話		
公司地址				
公司簡介				

(二) 合作機構對專班學生所提出之技術人才培育需求(如有多家合作機構應分列)

合作機構	人才培育需求	需求原因	見習/實習內容	對應課程名稱	課程與見習/實習之對應性

六、見習/實習心得報告(每位見/實習學生皆需填寫)

※尚未送學生出國之學校，則針對黑粗方框內的項目填寫初步的規劃(含出國時間)。

學生姓名		就讀科系		學生是否為新住民二代身分	
見/實習國家/公司名稱		見/實習單位名稱		見/實習期間	
見/實習內容 (約300字)	(EX:見/實習環境、學習的事務、協助處理事務等等)				
見/實習心得	遭遇困難				
	解決辦法				
	未來展望				
見/實習機構對學生回饋	見/實習機構對學生評分				
	主管建議及評語				
學校對見/實習機構評分	學生實習內容規劃				
	企業配合度				

七、108學年度第1年計畫經費支用情形：**截至109年5月底止。**

一、108學年度第1年計畫經費核定情形

學年度	經費	教育部補助款核定數					學校配合款 核定數 (G1)	學校配合款 佔教育部補助款之 百分比 (H1=G1/F1) %
		經常門				資本門(E1)		
		人事費(A1)	業務費(B1)	雜支(C1)	小計(D1)			
108 學年度								

二、計畫經費支用情形【實支數＋暫付數＋應付未付數】

學年度	教育部補助款支用情形【實支數＋暫付數＋應付未付數】					學校配合款 執行數 (G2)
	經常門				資本門(E2)	
	人事費(A2)	業務費(B2)	雜支(C2)	小計(D2)		
108 學年度						

三、計畫經費執行率【實支數＋暫付數＋應付未付數】

學年度	計畫經費執行率【實支數＋暫付數＋應付未付數】			配合款執行率 G3 =(G2)/(G1)
	教育部補助款執行率(執行數/補助款核定數*100)			
	經常門 D3=(D2)/(D1)	資本門 E3=(E2)/(E1)	補助款執行率 F3=(F2)/(F1)	
108 學年度				

填報單位

填報單位
主管核章會計單
位主管校長
核章

108 學年度第 2 年延續及 109 學年度第 1 年計畫-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及案報告及計畫申請格式

核章

八、 附錄

● 108 學年度第 1 年計畫活動花絮及說明

(照片)	(照片)
說明或描述	說明或描述
(照片)	(照片)
說明或描述	說明或描述

請自行新增欄位

第貳部分：
108 學年度第 2 年延續計畫/109 學年
度第 1 年計畫
(自 109 年 8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

計畫申請基本資料表

申請學校		系所	
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職稱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傳真號碼		E-mail	
通訊地址			
計畫執行期限	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止		
與企業合作內容概述			

合作機構基本資料表

公司名稱		公司類別	
資本額		成立時間	
聯絡人		職稱	
電話	()	傳真	()
公司地址	()		
E-mail			

需求人數	
合作意向書 或備忘錄	
1. 保證所提供、填報各項資料，皆與本公司現況、事實相符。 2. 本公司有意願與計畫主持人合作，全程參與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計畫。	

※ 若有多家合作機構，請分別填列本表。

一、計畫整體性目標

此部分請以至多 1 頁精簡文字、表格說明計畫目標、執行方案與預計達成情形(含量、質化)

範例

目標：		
策略	執行方案	預計達成情形(含量質化)
	1. 發展 2. 建構 3. 強化	1. 達成執行說明 2. 預計達成比率 3. 達到參與人數 00 人 4. 開課班級數等等
目標：		
策略	執行方案	預計達成情形(含量質化)
請自行新增欄位		

二、專責窗口、校內資源整合及配置之建置規劃

請敘明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專責人力運作機制及人力配置、與產業資訊交流及聯繫方式，以及如何將產業需求及資源導入校內；另說明整合校內資源，協調各院系所辦理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之支援規劃。應包含：

(一) 專責窗口執行運作之組織架構

(請附上架構圖以及執行運作說明)

(二) 人力配置及連絡窗口

編號	姓名	學校/職稱	專業領域及經歷	參與本計畫的主要工作項目及內容
1				
2		請自行新增欄位		

(三) 與產業資訊交流連繫方式

(四) 協調校內各系所辦理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之支援及配套規劃

(五) 學校經費配置簡要說明

經費項目	項目金額	用途說明及經費配置
請自行新增欄位		

三、課程規劃

敘明辦理之(學分)學程名稱，簡介合作機構及其提出之人才培育需求，進而說明與合作機構盤點系科課程後，共同規劃之學程架構(請以表格詳列修課學期、課程名稱、學分數、業師配置等)。就各項課程，亦應說明其綱要及對應之廠商技能要求，另視需要可以附件敘明該等課程完整之授課大綱及內容重點。

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預計招收人數

本國籍學生數	000 人(包含新住民二代 000 人)	
外國籍學生	00 國	000 人
	00 國	000 人
本班預計招收總人數	共計 000 人	

課程架構及特色

1. 課程規劃表

表一 課程規劃表(應含校外實習)

序號	課程屬性	課程名稱	授課學期	學分數	課程綱要	開課系所	業師參與	課程開設
(範例)1	專業課程	電機機械		3	磁路分析，能量轉換，直流機，旋轉磁場與電磁設備，對稱感應機，同步機，無刷直流機，步進馬達，雙向伺服及單相感應機馬	電機工程系	是	☐ 校內既有課程 ☐ 為計畫加開課程

序號	課程屬性	課程名稱	授課學期	學分數	課程綱要	開課系所	業師參與	課程開設
					達			
	專業必修課程	校外實習						

2. 課程規劃特色

合作機構對專班學生所提出之技術人才培育需求(如有多家合作機構應分列)

合作機構	人才培育需求	需求原因	技術培訓內容	對應課程序號/ 課程名稱
請自行新增欄位				

➤ 學校與該企業產學合作的關聯性：

➤

課程規劃與合作機構所需技能需求之對應(需依表一之課程序號順序填列)

課程規劃與技能需求對應表

序號	課程名稱	技術訓練需求之對應性
(範例)1	商業倫理	以商業中的合約進行倫理討論。以合約基本概念、合約管理為授課主軸，了解合約有關的文件要求、合約相關問題與合約訂定的策略思考等課程進行案例研討。課程以互動式進行分組討論

八、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學生之學習評量方式及結業標準

四、 合作機構應配合事項之規劃

敘明合作機構配合辦理事項之規劃，另說明簽訂相關產學合作契約之期程（附件請先檢附雙方就該等學程辦理相關事項之合作意向書或備忘錄）：

- 一、共同規劃專業課程、編製教材並訂定結業標準：請填寫共同辦理之規劃
- 二、提供業師協同教學：請填寫由業師協同教學之課程規劃，並提供業師名單

合作機構簡介(如有多家合作機構應分列)

合作機構名稱	產業別	合作機構簡介
請自行新增欄位		

合作機構擔任業師名單

姓名	性別	服務機構及單位	職稱	專長	協同授課課程名稱
王 00	男	研發單位	課長	傳動元件、機械原理	線性傳動元件介紹及發展趨勢-滾珠螺桿

- 三、提供學生實習機會：請敘明實習學生之實習規劃（含時程、時間長短等）。

五、 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預期效益

附件一之一

☐ 申請表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 核定表

申請單位：XXX 單位		計畫名稱：XXXX		
計畫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計畫經費總額： 元，向本部申請補(捐)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 ☒ 無 ☐ 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教育部： 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XXXX 部：.....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說明
人事費				1. 聘任兼任計畫主持人__人、兼任協同主持人__人、專任行政助理__人(碩士__級__人及學士__級__人)、兼任行政助理__人，本計畫人員共__人。【補助款 80 元】 2. 所編費用含薪資、法定保險費用、勞退金、年終獎金及其補充保費。 3. 補(捐)助款不得編列加班費及應休未休特別工資。 4. 未依學經歷(職級)或期程聘用人員，致補(捐)助剩餘款不得流用 5. 共計【補助款 0000 元、自籌款 00 元】
業務費				1. 出席費、稿費、講座鐘點費及工讀費、__、__、__等等訂有固定標準給付對象之費用。【自籌款 00 元】 2. 依國內(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聘請國外顧問、專家及學者來台工作期間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規定之相關費用。【補助款 00 元】 3. 辦理業務所需__。【自籌款 00 元】 4. 共計【補助款 0000 元、自籌款 00 元】
設備及投資				1. 資訊軟硬體設備：__、__【補助款 80 元】。 2. 網站開發建置費用： 、 【自籌款 10 元】。 3. 其他計畫設備費用：__、__【自籌款 10 元】。 4. 共計【補助款 0000 元、自籌款 00 元】
合 計				【補助款 0000 元、自籌款 00 元】

附件一之一

☐ 申請表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 核定表

申請單位：XXX 單位		計畫名稱：XXXX	
計畫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計畫經費總額： 元，向本部申請補(捐)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承辦 單位	主(會)計 單位	首長	教育部 承辦人 教育部 單位主管
補(捐)助方式： ☐ 全額補(捐)助 ☐ 部分補(捐)助 指定項目補(捐)助 ☐ 是 ☐ 否 【補(捐)助比率 %】 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 ☐ 納入預算 ☐ 代收代付 ☐ 非屬地方政府		餘款繳回方式： ☐ 繳回 ☐ 依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彈性經費額度： ☐ 無彈性經費 ☐ 計畫金額 2%，計 _____ 元(上限為 2 萬 5,000 元)	
備註：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部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明細表(非民間團體)

申請單位：		計畫名稱：			
計畫期限：108 年 00 月 00 日至 108 年 00 月 00 日					
計畫經費總額：00000 元，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00000 元，自籌款：00000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無□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教育部：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單價 (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人事費					兼任計畫主持人【經費來源：自籌款 0000 元】
					專任行政助理【經費來源：補助款 0000 元】
	小計				【補助款 0000 元、自籌款 00 元】
業務費	授課教師 鐘點費	670	72 時	48,240	兼任教師鐘點費 670*2 時*18 週*2 門 【經費來源：自籌款 0000 元】
		800	20 時	16,000	提供報考檢定考試學生的補救教學課程。 【經費來源：補助款 0000 元、自籌款 000 元】
	教材費	250	240 人	60,000	補助學生修讀課程使用之教科書。 【經費來源：補助款 0000 元】
	講座 鐘點費	1,600	20 時	32,000	辦理業師講座，其實際擔任授課人員發給之鐘點費屬之。 【經費來源：補助款 0000 元】
	工讀費 9 月-12 月	158	400 時	63,200	辦理計畫所需工讀生屬之。聘用之工讀生已有勞保、退身分，不另申請勞保、退費用。 【經費來源：補助款 0000 元】
	補充保費	3,194	1 式	3,194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投保單位(雇主)因執行本部補助或委辦計畫，所衍生雇主應負擔之補充保費屬之。 【經費來源：補助款 0000 元】
	印刷費	23,166	1 式	23,166	各班課程學習單、補充教材，製作教學海報與講座講義海報等費用。 【經費來源：補助款 0000 元】

申請單位：				計畫名稱：	
計畫期程：108 年 00 月 00 日至 108 年 00 月 00 日					
計畫經費總額：00000 元，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00000 元，自籌款：00000 元					
	資料蒐集費	30,000	1 式	30,000	凡辦理計畫所須購置或影印必需之參考圖書資料或資料檢索等屬之。 【經費來源：補助款 0000 元】
	雜支	26,400	1 式	26,400	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屬之。如文具用品、紙張、錄音帶、資訊耗材、資料夾、郵資等屬之。 【經費來源：補助款 0000 元】
	檢定費用	2,000	20 人	40,000	補助學生參與小語種認證檢定考試報名費用 【經費來源：自籌款 0000 元】
	小計	440,000		440,000	【補助款 0000 元、自籌款 00 元】
設備費					000 【自籌款 0000 元】
					000 【自籌款 0000 元】
	小計				【補助款 0000 元、自籌款 00 元】
合 計					【補助款 0000 元、自籌款 00 元】

注意事項

1. 經費表請單面列印
2. 核章(於第 1 個表格核章下方)頁面單獨頁面，勿與其他欄位共頁。

參考附錄 1

合作意向書（參考範本）

00 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專科學校（以下簡稱甲方）

000000 公司（以下簡稱乙方）

甲乙雙方協議藉由結合專業實作學程與實務校外實習，自 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共同辦理_____學程，培育乙方所需專業人才，為此訂定本合作意向書，約定共同遵循下列事項：

一、。

二、。

三、 乙方承諾為辦理約定之學程，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一）與甲方共同規劃專業課程、編製教材並訂定結業標準。

（二）提供業師協同教學。

（三）提供學生實習機會：實習機會___個。

（四）實習內容、實習期間說明

就前條辦理事項，甲乙雙方應於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開辦後一個月內，完成產學合作契約之簽訂。

立意向書人

甲方

乙方

中華民國 年 月

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
109 學年度新住民二代計畫
(109 年 8 月 1 日~110 年 7 月 31 日)

專責單位/承辦資訊：

計畫執行學校	
專責單位	
專責承辦人姓名	
專責承辦人聯繫方式	電話：
	電子信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計畫申請基本資料表

申請學校		系所	
計畫名稱			
參與學生數			
計畫主持人		職稱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傳真號碼		E-mail	
通訊地址			
計畫執行期限	109 年 8 月 1 日~110 年 7 月 31 日		

計畫執行說明

一、達成新住民第二代學生前往東南亞國家實習/見習成效之具體策略與規劃(目標及作法)

(一)、運作與訂定相關機制

1. 學校負責組織及運作模式(包含就業輔導機制及與企業合作機制)。
2. 篩選學生機制。

(二)、確保新住民第二代學生前往東南亞國家實習/見習之成效

1. 以學生為中心的輔導模式，重視個別學生就業力提升，確保受本方案補助畢業生前往東南亞國家實習/見習。
2. 建立學生個案管理機制，提供完善就業輔導並定期追蹤。

二、考核機制

請敘明針對本方案推動之整體考核機制

三、 合作機構基本資料表

公司名稱		公司類別	
資本額		成立時間	
聯絡人		職稱	
電話	()	e-mail	
公司地址	()		
公司簡介			
合作意向書 或備忘錄			

※ 若有多家合作機構，請分別填列本表。

四、 申請經費表

學校名稱：_____						申請補助總經費：_____						
申請人數：_____												
申請補助總經費：_____												
教育部補助經費（單位：元）											申請補助 總人數	
大一		大二		大三		大四		專四		專五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備註：本案請款時需附學生前往東南亞國家見習/實習意願書影本(需
包含見習/實習廠合作意向書或備忘錄)

五、 預期成效

(一)、 實習部分

實習國家	選送人數	預計實習時間	實習單位	實習內容
越南	2		00 公司/000 單位	
泰國	1		00 公司/000 單位	
共計 000 位				

(二)、 見習部分

見習國家	選送人數	預計見習時間	見習單位	見習內容
越南	2		00 公司/000 單位	
泰國	1		00 公司/000 單位	
共計 000 位				

(三)、 學生清單

序號	學生姓名	科系/年級	是否有參加東南亞學分學程	實/見習國家	實/見習單位	實/見習內容
1		00 系/大三	☒ 是 ☐ 否	越南	00 公 司 / 000 單位	食品生產流程，生產線使用的全自動化生產設備，可作為電機、儀電、自動控制、機電整合之專業技術人員學習公用設施及生產設備保養、維護、故障排除、人機介面 PLC 設定與生產自動化規劃等之場域，與本系所訓練學生之專業領域契合。
2		00 系/大二	☐ 是 ☒ 否	泰國	00 公 司 / 000 單位	執行營建管理實務實習（施工進度、工地安全與衛生維護），與專業學生 000 科系之 000 課程專業領域相關。
3						※此欄位請說明實/見習內容與學生就學科系之那些專業課程契合，透過實務實/見習可獲得的相關經驗。

附件一之一				
				☒ 申請表
				☐ 核定表

申請單位：請填寫完整校名	計畫名稱：109 學年度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
計畫期程：109 年 8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	
計畫經費總額：1,520,000 元，向本部申請補(捐)助金額：1,520,000 元，自籌款：0 元	

序號	學生姓名	科系/年級	是否有參加東南亞學分學程	實/見習國家	實/見習單位	實/見習內容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 ☒ 無 ☐ 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教育部：_____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XXXX部：_____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說明		
業務費	1,520,000			1. 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獎助學金，每位補助款新臺幣8萬元，共計補助19位。 $80,000 \times 19 \text{人} = 1,520,000$ 2. 共計【補助款1,520,000元，自籌款0元】		
合計	1,520,000			【補助款1,520,000元、自籌款0元】		

承辦 單位	主(會)計 單位	首長	教育部 承辦人	教育部 單位主管
補(捐)助方式： ☒ 全額補(捐)助 ☐ 部分補(捐)助 指定項目補(捐)助 ☒ 是 ☐ 否 【補(捐)助比率 100%】 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 ☐ 納入預算 ☐ 代收代付 ☒ 非屬地方政府			餘款繳回方式： ☒ 繳回(依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培育東南亞語言及產業專業人才計畫申請要點) ☐ 依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彈性經費額度： ☒ 無彈性經費 ☐ 計畫金額 2%，計_____元(上限為 2 萬 5,000 元)	
備註：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部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